



华鑫招标
HUA XIN BIDDING

广东省政府采购

单一来源谈判文件

[2017]

采购方式：单一来源采购

委托单位：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

项目编号：HX15500117SFCZ

项目名称：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培训采购项目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三月

温馨提示

- 1 由于保证金转账当天不能确保到账，为避免因投标保证金未到账而导致投标被拒，建议至少提前 2 个工作日转账。

保证金账户为：收 款 人：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账 号：1209 0563 6310 201

- 2 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账户及标书购买账户的区别。
- 3 已缴纳投标保证金但决定不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
- 4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所需文件必须全部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文件存在缺漏或投标文件中提交的文件不符合要求均导致无效投标。
- 5 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原件、密封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 6 投标截止时间一到，代理机构不接收投标人的任何相关报价资料、文件，请按时到达；最好在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内递交到采购代理处。
- 7 已购买招标文件，而不参加投标的供应商，请于投标截止前 3 日内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 8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
- 9 需要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发布公告的项目,建议供应商投标前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注册。
- 10 大件物品进入时须从大厦负一层的货梯进入至 36 楼到达我司开标室，运出时须取得放行条后从 36 楼的合用前室进入货梯至负一层。

说明：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组成部分，仅用作提醒，有不一致之处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函.....	4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6
第三章 谈判须知.....	8
一、说 明.....	8
二、谈判文件.....	9
三、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编制.....	9
四、谈判报价要求.....	9
五、谈判保证金.....	10
六、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11
七、谈判小组的组成及工作要求.....	12
八、谈判的步骤.....	12
八、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13
九、质疑.....	13
十、成交服务费.....	13
十一、签订合同.....	14
十二、适用法律.....	14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16
【附 件 1】 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16
【附 件 2】 资格符合性审查导读表.....	17
【附 件 3】 评审项目响应资料表.....	18
【附 件 4】 响应函.....	19

【附件 5】 供应商资格文件声明函.....	20
【附件 5-1】 供应商基本情况说明.....	21
【附件 6】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22
【附件 7】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3
【附件 8】 报价函.....	24
【附件 9】 报价一览表.....	25
【附件 9-1】 明细报价表.....	26
【附件 10】 退保证金说明函.....	27
【附件 11】 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28
【附件 12】 用户需求书响应表.....	29
【附件 13】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30
【附件 14】 服务方案.....	31
【附件 15】 服务人员一览表.....	32
【附件 16】 合同书格式.....	33

第一章 采购邀请函

中国人民大学：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受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培训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X15500117SFCZ）进行单一来源采购，拟邀请贵公司作为单一来源商定供应商。

一、该项目属于下列第 4 种情形

1. 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
2. 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
3. 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采购项目编号：HX15500117SFCZ

三、项目名称：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培训采购项目

四、采购类别及预算

包号	包组内容	预算金额 (人民币/万元)	备注
一	干警素能提升培训	50.4	

【备注】供应商须对包内所有内容进行响应报价，不允许只对部分内容响应。

五、供应商资格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2. 提供注册属地人民检察院出具的《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
3. 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的经营范围有教育咨询、教育培训、教育开发或业务培训的内容；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获取谈判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谈判文件售价

1. 获取谈判文件的时间：2017年3月14日至2017年3月20日上午9:00~12:00，

下午14:00~17:00 (节假日除外)。

2. 获取谈判文件的地点: 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307号富力东山新天地36楼。

3. 获取谈判文件方式:

供应商应携带以下加盖单位公章的资料到招标采购代理机构报名:

- (1) 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 提供注册属地人民检察院出具的《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原件备查)。

4. 谈判文件售价: 人民币300元整 (售后不退)。

七、响应文件的递交

1. 递交时间: 2017年3月22日14:00-14:30 (北京时间)。

2. 递交截止时间及谈判时间: 2017年3月22日14:30 (北京时间), 逾期不予受理。

3. 递交及谈判地点: 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307号富力东山新天地36楼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2号会议室。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

采购人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寺右北一街3巷1号

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 址: 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307号富力东山新天地36楼

联系人: 葛小姐 电 话: 020-87303028

保证金专线: 020-87301313 传 真: 020-87302980

E-mail: cs@gdhuaxin.cn

九、标书款账户

开户银行: 农业银行广州明月路支行

收 款 人: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账 号: 44032801040011101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2017年3月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一、培训人数

160 人（以实际报名人数为准）。

二、培训时间

2017 年 5 月 7 日（周日）-5 月 13 日（周六），具体培训时间以合同签订为准。

三、重点培训内容

- 1、突出强化思想政治教育
- 2、大力加强司法良知和职业道德教育
- 3、坚持不懈抓好司法能力培训
- 4、积极开展信息化应用能力培训

四、具体课程安排

干警素能提升培训

时间安排		授课主题	教员	教员简介
第一天	全 天	学员报到 发放学习材料 安排住宿		
第二天	08:00-08:30	开班仪式 双方领导致辞		
	08:30-11:30	2017全国“两会”精神解读	杨 禹	中国改革报副社长、中央电视台特约评论员、中组部“两学一做”全党教育片主讲人（参与国家重大会议现场评论）
	14:30-17:30	各小组学习小结		
第三天	08:30-11:30	长征精神与从严治党	江 英	中国军事科学院研究员、博士生导师、中央政治局集体学习讲解员、中央电视台《百家讲坛》《开国大典》主讲人
	14:30-17:30	校园公益讲座		

	0			
第四天	08:30-11:30 0	非法证据排除规则及证据法实务中的几个问题	李学军	中国人民大学证据学教研室、博士生导师、人民大学物证技术鉴定中心主任
	14:30-17:30 0	互联网时代突发公共事件的舆论引导	武和平	公安部原宣传局局长、公安部新闻发言人、政府新闻发布领域“三剑客”之一
第五天	08:30-11:30	心理调适与阳光心态塑造	胡 邓	中国人民大学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主任、中国人民大学“四大名嘴”之一
	14:30-17:30 0	各小组分组讨论		
第六天	08:30-11:30	当前国际战略形势与中国周边安全	马 骏	国防大学战略教研部教授、中央电视台《百家讲坛》主讲嘉宾、中央电视台特约评论员
	14:30-17:30 0	微反应与司法运用	姜振宇	中国政法大学中国法律信息中心主任、微反应研究小组组长，中国心理应激微反应测试研究第一人
		学习总结、结业仪式		
第七天	全 天	课程结束 学员返程		
备注	课程安排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后，可以调整。			

五、住宿安排：双人标准间；

六、提供培训期间与课程相关的市内交通保障；

七、最终费用以实际发生（实际参训人数）的费用为准。

第三章 谈判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 1.1 本谈判文件适用于本单一来源的政府采购项目。
- 1.2 本次谈判具体内容见本招标文件第二章《用户需求书》。
- 1.3 本项目资金为**财政资金**。

2. 定义

- 2.1 “采购人”是指：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
- 2.2 “招标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 2.3 “响应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谈判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然人。
- 2.4 合格的“响应供应商”是指：
 -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 2) 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
 - 3) 符合本谈判文件采购项目的特殊条件要求。
- 2.5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响应人。
- 2.6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实质性响应文件。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 3.1 “货物”是指响应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货物等。谈判文件中没有提及采购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且优先采购自主创新、节能、环保产品。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本谈判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响应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谈判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4. 谈判费用

- 4.1 响应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谈判有关费用。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4.2 本次采购向成交供应商收取的成交服务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二、谈判文件

5. 谈判文件的构成

5.1 谈判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谈判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 采购邀请函
- 2) 用户需求书
- 3) 谈判须知
- 4)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格式
- 5) 合同书格式
- 6) 在招标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5.2 响应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响应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响应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谈判响应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或被确定为响应无效。

三、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编制

6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6.1 响应供应商对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6.2 响应供应商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及其与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6.3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第四章**附件格式**编写，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

6.4 如因响应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谈判造成困难的，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响应供应商自行承担。

7. 计量单位

7.1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的度、量、衡标准单位计量。

四、谈判报价要求

8.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响应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9.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货物的制造、运输、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五、谈判保证金

10. 谈判保证金的递交

- 10.1 响应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谈判保证金，谈判保证金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包号	包组内容	保证金 (人民币/元)
一	干警素能提升培训	5040

- 10.2 谈判保证金必须以银行划账形式提交，应符合下列规定：

(1) 收款人：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账 号：1209 0563 6310 201

(2) **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采购代理机构账户，开标会现场不接受任何形式的投标保证金。（重要提示：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建议至少提前两个工作日转账。）**

(3) 供应商填写银行交款票据时，必须清晰填写供应商全称、开户银行及账号、项目编号，并对所填写资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且与《退保证金说明函》的收款单位名称、开户银行和账号一致。否则，有可能造成保证金退还的延误。

(4) **保证金转账底单请传真至招标采购代理机构（020-87302980），并注明项目编号及所投包号及包组内容。**

- 10.3 凡未按规定交纳谈判保证金的，其谈判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

- 10.4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供应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 10.5 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5个工作日

内凭采购合同到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无息退还手续。

10.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保证金将被依法没收并上缴同级国库：

- 1)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2)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谈判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谈判文件规定，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六、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11.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11.1 响应供应商报价时提交的全部材料都必须密封，具体包括：

- (1) 响应文件一式 4 份(正本 1 份,副本 3 份,其中正本密封件为一个独立包装件)；
- (2) 报价函(详见【附件 8】)；
- (3) 响应文件的电子文档 1 份(以 U 盘或刻录光盘形式与谈判文件正本一起密封提交)。

11.2 响应文件的正本按谈判文件中已明示需要盖章签名处，均必须由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和盖章；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有响应文件签字人在旁边签名才生效，其修改必须清晰。

11.3 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电子文档的内容应一致，如果正本与副本或电子文档不符，以正本为准。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响应文件副本的资料可以用正本复印而成。

11.4 响应文件要有明显的指引目录，除插页外，每页应有页码。

11.5 电报、电话、电子邮件、传真形式的报价概不接受。

11.6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封装袋正面应当标明：

“收件人：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培训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X15500117SFCZ

供应商名称：中国人民大学

于北京时间 2017 年 3 月 22 日 14:30 之前不得启封” 的字样。

12.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递交

12.1 所有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应于第一章《采购邀请函》中规定的截止时点前递交到招标采购代理机构。

12.2 迟交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按《政府采购法》的规定，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截止时点之后收到的任何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七、谈判小组的组成及工作要求

13.1 招标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 3 名成员组成，其中 1 名为采购人指派评委，其他 2 名由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建立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13.2 谈判小组将本着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要求进行评审。

八、谈判的步骤

14. 谈判文件的澄清

14.1 任何要求对谈判文件进行澄清的响应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在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以前通知招标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响应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会议内容或以书面的形式发给供应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14.2 响应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谈判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谈判小组有权进行评判。

15. 谈判：

15.1 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审查内容详见附表一《初步评审表》）。如供应商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应实行现场告知，由谈判小组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该供应商，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15.2 谈判小组与供应商应围绕服务、商务、合同条款等内容进行一轮或多轮的谈判。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应当严格遵循保密原则，未经响应供应商同意不得向任何人透露当事人技术、价格和其他重要信息。

15.3 谈判文件的修正：

谈判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时，应取得谈判小组的一致同意，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响应供应商。但任何形式的决定须以符合公平、公正原则和有利于项目的顺利实施为前提。

- 15.4 最终报价：谈判结束后，响应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密封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时间视谈判进程由谈判小组决定）。除非在谈判中谈判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否则采购人不接受高于前面轮次谈判报价的最终报价。最终报价内容须现场公布。对成交供应商的价格出现明显低于或高于同业同期市场平均价的情形时，谈判小组应当在评审意见中详细说明推荐理由。
- 15.5 在谈判（商定）过程中，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澄清文件和最终报价文件，由响应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后生效，响应供应商应受其约束。
- 15.6 谈判小组进行综合评议。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及合理低价的前提下，谈判小组以记名表决形式推荐成交候选人。

八、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16. 确定成交供应商

- 16.1 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及合理低价的前提下，谈判小组以记名表决形式推荐成交候选人。

九、质疑

17. 如果响应供应商对此次采购活动有疑问，可依法向招标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给与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有关当事人。

十、成交服务费

18. 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须按规定及时向我司缴纳成交服务费，该成交服务费按（发改价格【2011】534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规定进行收取。不足6000的按6000元收取。

（1）成交服务费不在报价中单列。

（2）成交服务费以电汇、转账支票或现金的形式一次性支付。

十一、签订合同

19.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适用法律

20. 采购人、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及响应供应商的一切采购活动均适用《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附表一 初步评审表

资格符合性审查内容	响应供应商
响应供应商资质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的完整性	
谈判保证金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交	
谈判有效期 60 日	
响应文件符合谈判文件签署要求	
满足谈判文件中的★条款（本项目不适用）	
报价是固定唯一价，不高于预算价且不低于成本价	
谈判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半数以上评委认定为有效标的	
结论	

【备注】有半数以上的谈判小组对报价人的结论为“不合格”则该报价人为不合格报价人，不得进入下一步详细评审。

【附件 2】 资格符合性审查导读表

资格符合性审查导读表

资格符合性 审查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提供情况		页码 范围	备注
		有	无		
响应函、供应商资格文件声明	按附件 4、附件 5 文件格式编制、签署、盖章(原件)				
供应商资格条件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2. 提供注册属地人民检察院出具的《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复印件和《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 3. 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的经营范围有教育咨询、教育培训、教育开发或业务培训的内容；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按附件 6、附件 7 文件格式编制、签署、盖章(原件)				
谈判保证金	人民币___元整(¥ 元) (提供交纳凭证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谈判有效期	谈判截止日后 60 日内有效				
谈判文件的“★”条款	必须满足(本项目不适用)				
报价要求	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未超出预算,且不低于成本价				
响应文件制作要求	响应文件完整且符合招标文件签署要求				

【备注】 以上材料将作为供应商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3】 评审项目响应资料表

评审项目响应资料表

文件类型	序号	文件名称	提交情况		页码范围	备注
			有	无		
资格符合性 审查部分 (加盖公章)	1	响应函（附件4）				
	2	供应商资格文件声明函（附件5）				
	3	供应商基本情况说明（附件5-1）				
	4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附件6）				
	5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7）				
报价部分 (加盖公章)	6	报价一览表（附件9）				
	7	明细报价表（附件9-1）				
服务、商务 部分 (加盖公章)	8	用户需求书响应表（附件12）				
	9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附件13）				
	10	服务方案（附件14）				
	11	服务人员一览表（附件15）				
其它 (加盖公章)	12	退保证金说明函（附件10）				
	13	成交服务费承诺书（附件11）				
	14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资料				

【附件4】 响应函

响应函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培训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X15500117SFCZ）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采购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响应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正本___份，副本___份。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我方已经全面仔细地阅读了谈判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同意接受及遵守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和规定，并按照其要求提供报价。
2. 谈判有效期为递交响应文件之日起 60 天，成交人谈判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4. 我方承诺在本次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5. 我方完全尊重和认可谈判小组所作的评审结果。【同时，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6. 我方同意按谈判文件规定向招标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
7. 联系方式：

地 址：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备注】本《响应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附件 5】 供应商资格文件声明函**供应商资格文件声明函**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培训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X15500117SFCZ）谈判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谈判响应，提供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1.
- 2.
- 3.
-

（相关证明文件附后）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5-1】 供应商基本情况说明

供应商基本情况说明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_____ 电话号码：_____

2、地 址：_____ 传 真：_____

3、注册资金：_____ 经济性质：_____

4、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_____

5、营业注册执照号：_____

6、公司简介

7、公司财务情况：

年份	年营业总值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二、供应商获得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资质证明：（如有）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备注

【备注】以上资质或荣誉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我方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贵方有权进行认为必要的调查。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6】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 单位：_____（盖章）

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代表人性别：	年龄：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所填内容必须真实、清楚，不得涂改。

3. 为避免废标，请供应商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8】 报价函**报价函****内装：**

1. 《报价一览表》原件（详见附件9）；
2. 《退保证金说明函》原件（详见附件10）**【仅作退保证金时用】**；
3. 保证金转账底单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说明】 本“报价函”需单独密封提交。

【附件9】 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培训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X15500117SFCZ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包号	包组内容	报价总价	备注
一	干警素能提升培训	小写：	
		大写：	

【说明】此表除装订于响应文件中外，还应将此表原件一份置于报价函中。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9-1】明细报价表

明细报价表

项目名称：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培训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X15500117SFCZ

一、服务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备注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二、其他费用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说明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三、总报价：人民币 元。（以上各合计项与报价一览表中的对应项均一致相符，如不一致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备注】**1. 以上报价须包括本项目的总价和其余各项费用报价，其他费用单列，包含在报价总价中。没有报价的项目视为免费。
2. 汇总报价必须与《报价一览表》一致。
3. 以上内容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做适当调整。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10】 退保证金说明函

退保证金说明函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为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培训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X15500117SFCZ）投标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请贵司退还时转账至以下账户：

收款单位：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备注】★投标人提供的退还保证金账户必须与实际投标人名称一致，此函要求盖公章。

保证金银行汇款回单粘贴处

（需加盖公司公章）

【附件 11】 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在贵公司组织的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培训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X15500117SFCZ）招标中我方如获中标，我方保证在收到《缴费通知书》后，按要求及时向贵公司交纳成交服务费。

特此承诺！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12】 用户需求书响应表

用户需求书响应表

项目名称：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培训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X15500117SFCZ

条款序号	用户需求书条款	谈判实际参数	响应情况	差异说明

【说明】1、供应商应对照招标文件中《用户需求书》的条款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供应商响应技术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2、供应商应按实际数据填写。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13】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培训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X15500117SFCZ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	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总价	签约日期

【说明】2013 年 1 月至今同类项目业绩经验（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14】 服务方案

服务方案

响应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中《用户需求书》要求的内容和顺序，对完成整个项目提出相应的服务方案。对含糊不清或欠具体明确之处，谈判小组可视为响应供应商履约能力不足或响应不全处理。服务的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拟）：

- 1) 对项目的理解（项目概述、目标、服务范围等）；
- 2) 计划和保证项目完成的具体措施；
- 3) 相关承诺；
- 4) 响应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它内容。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年 ___月___日

【附件 15】服务人员一览表

服务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培训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X15500117SFCZ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持何种资格证书	发证时间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人员							
	...						

【备注】 必须提供上述人员在响应单位购买社保或缴纳个人所得税的证明文件。同时必须在响应文件中附任职资格证书或技术工人等级证书的复印件。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16】 合同书格式

合同编号：_____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签约地点：_____

签订日期：二〇一七年 月 日

【备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培训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HX15500117SFCZ）招标文件的要求、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和招标结果，甲方委托乙方进行培训服务，为保证该项培训服务工作的顺利完成，明确双方的责任权利，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一、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培训服务，具体内容如下：

1、服务内容：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价 (元/人)	数量 (人)	总价 (元)	备注
1					
2					
3					
4					
5					
...					
合同 总价	人民币（大写）： （¥）				

2、服务时间：5月7日（周日）-5月13日（周六），具体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3、培训人数（约）：160人（以实际报名人数为准）。

4、上表中“合同总价”已包含本次培训项目所发生的一切含税费用（含人工费、接送费、住宿费等），甲方不再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任何费用。

5、合同总价为暂定价，实际总价按最终培训人数和项目结算。

二、 双方责任

- 1、甲方负责将参加培训的人数、部门等相关资料按时提供给乙方；
- 2、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培训费用；
- 3、在培训现场的甲方培训人员，应配合乙方人员的指导；
- 4、甲方必须依照本合同“一、合同标的”中列出的培训项目每项认真参加；

5、乙方必需按甲方规定的时间完成培训课程，所有培训项目所需资料由乙方负责，并负责做好培训资料的制作、管理和发放，甲方不慎遗失书籍，乙方应予以及时补发。如现场发放资料，由乙方负责资料发放

6、乙方需负责甲方的住宿安排，提供双人标准间，并安排在同一区域；

7、乙方需提供培训期间与课程相关的市内交通保障，含火车站（机场）接送；

8、乙方不能将培训业务转包其他单位；由于乙方责任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9、乙方对培训过程发生的事件进行及时有效的处理；须设立服务质量投诉电话和服务质量征求意见表，对有关问题应及时答复和采取相应的改进措施。

10、由乙方派出的培训人员，其管理工作由乙方负责，如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出现任何事故等均由乙方负责，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相应的责任。

三、 质量与验收

乙方必须按国家规定的标准提供培训服务。甲方除指定行业主管部门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进行检查、鉴定外，还将通过定期或不定期的方式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全面质量检查，对于未按规定标准提供服务，甲方有权从乙方培训费用中扣除等额的补偿费（扣除后仍不足以补偿部分由乙方以现金或支票补足），并限期整改。

四、 合同总价及付款方式

1、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结算时，中标供应商需向采购方提交实际培训人员名单及实际培训项目汇总表（含费用），经核对无误，并在中标供应商提交完实际培训光盘和所有培训报告后，10个工作日内按实际培训人数及项目结算，以支票方式付清款项。中标供应商应提供国家正式票据，以便采购人及时办理培训费用集中支付手续。**

3、**凭以下有效文件由采购人按上述方式支付培训款：**

发票；中标通知书；合同

五、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变更其他培训单位的，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乙方逾期进行培训服务的，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三/天计算，累计至培训服务之日止，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仍需履行合同向甲方进行培训服务；

如乙方逾期三十天仍未提供培训服务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除应按愈期天数向甲方交纳罚款外，还须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赔偿金，并全额退还甲方已付给乙方的钱款及其利息。

3、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乙方应在甲方提出之日起的2天内作出更正。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十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4、乙方保证无违法违纪行为，如若发生，后果自负，还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乙方在服务期间由于自身责任造成甲方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六、 不可抗力

1、由于不可抗力（如战争、自然灾害、国家政策法规变动等）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的，双方均不需承担违约责任。但如系因违约而遇上不可抗力，违约方不得以不可抗力为由进行抗辩，违约方仍应按本合同第五条所约定执行。

2、不可抗力发生时，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须在一个工作日内书面(含传真)通知并送达另一方；同时在十个工作日内由政府主管部门出具不可抗力证明书并在三个工作日内送达对方。

3、对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不可抗力证明有异议的，由广州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决定。双方不得以此专项争议已进入仲裁程序为由而停止或中止本合同的履行。

4、于本条第1款情形下，本合同是否仍需实际履行，由无过错方决定；如系双方均有过错，则由双方共同协商决定。

七、 合同的变更、中止、终止

甲乙双方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本合同。如继续履行本合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应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双方不能就此协商一致的，按本合同第八条1款处理。

八、 其他

1、本合同适用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由广州仲裁委员会作出仲裁。

2、有关本合同条款的修改、补充和变更，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并且所有补充合同的金额累计不得超过本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否则无效。

3、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 份、
招标代理机构、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各 1 份。

甲方：

法人代表：

签约代表：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法人代表：

签约代表：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关注微信公众号



公司官网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网 址：<http://www.huaxinbidding.cn>

电 话：020-87300828（总机） 020-87303068（商务）

传 真：020-87302980 020-87304088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307号富力东山新天地36楼

选择华鑫·选择放心

CHOOSE HUAXIN CHOOSE REST ASSURED